

家庭議會  
第十次會議紀要

日期：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七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三時正

地點：灣仔稅務大樓41樓1號會議室

出席者：

官方委員

唐英年先生	政務司司長(主席)
曾德成先生	民政事務局局长
鄧國威先生	勞工及福利局常任秘書長(代表勞工及福利局局长)
黃鴻超先生	教育局常任秘書長(代表教育局局長)
李明堃教授	中央政策組顧問(二)(代表中央政策組首席顧問)

當然委員

高靜芝女士	婦女事務委員會主席
梁智鴻醫生	安老事務委員會主席
陳振彬先生	青年事務委員會主席

非官方委員

周轉香女士  
周融先生  
孔美琪博士  
關何少芳女士  
黎鳳儀女士  
李維榕博士  
梁國權先生  
梁魏懋賢女士  
彭敬慈博士  
石丹理教授  
黃重光醫生  
黃寶財教授  
王英偉先生

因事缺席者：

杜子瑩女士

秘書：

周錦玉女士 民政事務局首席助理秘書長(公民事務)2

列席者：

楊立門先生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雷潔玉女士 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1)  
沈鳳君女士 政務司司長政務助理  
鄭美娟女士 民政事務局總行政主任(家庭議會)  
梁陳麗慈女士 民政事務局助理秘書長(2)特別職務

議程項目 4 的應邀列席者：

葉兆輝教授 香港大學社會工作及社會行政學系教授  
鍾劍華博士 香港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社會政策研究中心助理  
教授  
張宙橋博士 香港城市大學社會資本與影響評估研究組副主任  
鍾仁宜先生 亞太老年學研究中心研究發展主任

**開會辭**

主席歡迎與會者出席家庭議會第十次會議。

**議程項目 1 — 通過家庭議會第九次會議紀要**

2. 家庭議會第九次會議紀要無須修訂，獲得通過。

**議程項目 2 — 家庭議會與有關家庭的主要持份者合作**

3. 委員備悉，家庭議會與其他與家庭相關範疇的主要持份者合作的一些例子，以及家庭議會將繼續探討可否進一步與更多持份者合作，推廣家庭核心價值和締造對家庭有利的環境。

### 議程項目 3 — 家庭友善企業獎勵計劃(家庭議會第 4/2010 號文件)

4. 主席邀請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1)雷潔玉女士向委員簡介設立“家庭友善企業獎勵計劃”(獎勵計劃)的建議，計劃旨在鼓勵商界企業推行對家庭有利的措施。

5. 委員支持建議，並同意獎勵計劃一直由家庭議會主領，並長期舉行。委員進一步建議家庭核心價值推廣小組委員會考慮：

- (a) 在起步時，獎勵計劃應旨在鼓勵企業培養開心家庭的文化，以及吸引和鼓勵更多來自各行各業和不同規模的企業參與；
- (b) 首要工作是推動企業認同並參與獎勵計劃，這一點至關重要；同時，不斷優化獎勵計劃，讓愈來愈多僱主體會到推廣家庭友善文化的意義，而僱員和家人亦可幫助宣揚家庭友善文化的正面影響；
- (c) 考慮到資源及其他相關因素，委任外間機構推行獎勵計劃會比政府部門合宜；
- (d) 為取得最佳的協同效應，在制定推行細節方面，例如獎項類別、評審程序及評審準則等，可參考其他計劃，例如商界展關懷計劃，以及相關團體的工作；
- (e) 可在考慮參與者的回應和意見後，持續檢討和修訂推行細節，例如入圍準則及甄選準則；
- (f) 因應推行獎勵計劃的經驗，考慮擴大涵蓋範圍，鼓勵其他界別，包括教育界、醫療及衛生界參與。

6. 主席向委員保證，家庭議會將在執行機構協助下，牽頭推行獎勵計劃。家庭核心價值推廣小組委員會將進一步考慮委員的意見以及按此擬訂建議。如獲小組委員會推薦，可成立一個成員包括其他相關團

體的籌備委員會，就獎勵計劃的推行和宣傳事宜提供意見。

(負責單位：家庭議會秘書處)

#### 議程項目 4 — 各項家庭研究進展的簡介

7. 主席請四個研究小組的組長簡介研究進展。委員感謝中央政策組協助委託機構進行研究，並監察有關工作。委員提出下列意見和建議，供研究小組跟進。

##### 《青年濫藥與家庭關係的研究》

8. 委員建議：

- (a) 鑑於家庭背景和教養對青少年的發展，非常重要，研究小組可考慮進一步探討親子關係和家庭動力如何影響青少年濫藥的趨勢；
- (b) 在風險因素方面，研究小組可考慮進一步探討“父母離世”和“父母離異或分居”對青少年的影響；
- (c) 研究小組宜就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的受助家庭的濫藥情況，搜集更多實證資料；
- (d) 研究小組可考慮進一步研究小學生濫藥的問題，並向保安局索取有關數據／統計資料；
- (e) 這項研究應旨在從家庭角度謀求實際的解決方法，並就家庭如何協助處理青少年濫藥問題，作出政策建議。

##### 《從家長角度看疏忽照顧幼童》的研究

9. 委員建議：

- (a) 研究小組可考慮更清楚識別疏忽照顧幼童問題的不同成因，以及與父母本身教養背景和童年經歷的關係；
- (b) 鑑於幼童權益至為重要，這項研究應旨在謀求方法，從不同角度處理疏忽照顧幼童問題，包括跨代關係的影響。

《以家庭為本預防少女、少男賣淫》的研究

10. 委員建議：

- (a) 研究小組可考慮清楚界定援助交際與賣淫的分別；
- (b) 為更清楚了解問題的嚴重性，研究小組可在切實可行範圍內盡量多採樣本；
- (c) 應參考海外的經驗，更清楚了解各項風險因素之間的關係，例如：受虐兒童是否會較易受到誘惑而參與援助交際／賣淫。

《從家庭角度研究及探討香港長者的疏忽照顧》

11. 委員建議：

- (a) 研究小組可考慮擴大受訪者的網絡和來源，令採樣範圍更全面和多元；
- (b) 雖然疏忽照顧長者的情況，可能在曾發生虐待事件的家庭較常見，但應避免把風險因素過份簡單化，因為即使看來愉快或正常的家庭，也可能出現其他形式的疏忽照顧長者；
- (c) 除“內在”的因素例如家人的愛和關懷之外，研究小組亦可探討其他會對虐長情況有影響的外在因素。

12. 總體來說，委員肯定了家庭對四個社會問題(即青少年濫藥、青少年賣淫、疏忽照顧幼童和疏忽照顧老人)的重要性。然而，研究小組應避免把問題過份簡單化或全歸咎於家庭。相反，應謀求新的政策／對策，以期切實處理問題，以及讓家庭更能夠發揮力量。

13. 主席感謝各研究小組組長的簡介和委員的意見。委員知悉，進一步研究結果預計可在夏季備妥。中央政策組會視乎研究的進度，協助在七、八月安排工作坊，讓委員了解研究結果。

(負責單位：中央政策組)

#### 議程項目 5 — 主題性住戶統計調查有關香港家庭的結果的簡介

14. 《主題性住戶統計調查第四十四號報告書》於席上提交。主席請委員閱悉報告書內容，以及對家人之間的關係的提述。

#### 議程項目 6 — 家庭議會轄下三個小組委員會的工作進展(家庭議會第 5/2010 號文件)

15. 主席請委員閱悉三個小組委員會的工作進展。小組委員會將繼續密切監察文件所載，其轄下範疇的工作計劃，並提供意見。

#### 議程項目 7 — 其他事項

16.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五時十分結束。下次會議將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六日(星期四)下午三時在中區政府合署西座 1220 室舉行。

家庭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零年六月